

重庆市人民政府 关于黔江区罗家堡水库工程竣工 移民安置验收结果的批复

渝府〔2026〕14号

黔江区人民政府：

你区《关于开展黔江区罗家堡水库工程竣工移民安置终验的请示》（黔江府文〔2025〕10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。

一、同意你区罗家堡水库工程竣工移民安置通过验收。

二、请你区按照市级验收委员会的要求，巩固征地移民安置成果，推动工程早日竣工验收并发挥效益。

重庆市人民政府

2026年7月2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